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 
承辦人：陳渝潔  
電話：04-22289111#55713  
電子信箱：ctr080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神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100633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1006333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臺中市立各國民中學分層負責明細表」1  
份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臺中市110年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4次會議及臺中市  
110年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調查組第1次會議決議修正  
學生事務處生活教育組之公務內容第12點。
- 二、旨揭分層負責明細表係依業務項目分工並兼顧行政組織訂  
定之，惟校長得視學校規模、編制等特殊情形調整校內分  
工，新增業務亦得由校長裁示承辦單位及決行層級。
- 三、另為便於查閱，請逕至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  
科室業務/人事室/文件下載項下自行下載參辦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  
科、終身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體育保健科、工程營繕科、課程教學科、秘書  
室、學生事務室、人事室、會計室、政風室、督學辦公室

